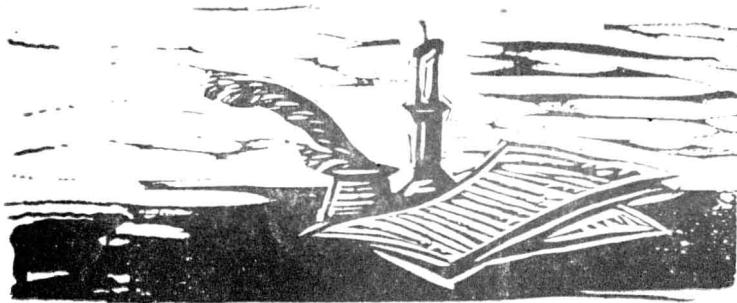


林肯传

〔美〕卡尔·桑德堡著



林 肯 传

〔美〕卡尔·桑德堡著

云 京 译

東 方 出 版 社

Carl Sandburg
ABRAHAM LINCOLN
The Prairie Years, vols. I-II, 1926
The War Years, vols. I-IV, 1939
The Prairie Years and The War Years, 1954, 1970
Harcourt Brace Jovanovich, Inc. U. S. A.

林肯传

LINKEN ZHUAN

著者/[美]卡尔·桑德堡

译者/云京

封面设计/尹凤阁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北京东光印刷厂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印张/20 字数/480,000

版次/1987年10月第1版 1991年8月北京第3次印刷

印数 90,981—96,986

东方出版社出版发行(北京朝阳门内大街166号)

ISBN 7-5060-0005-9/K·3

(书号 11453·16) 定价 10.35 元

出版说明

阿伯拉罕·林肯（1809—1865年）是美国第十六任总统、著名的资产阶级革命家。在1861—1865年美国内战时，林肯在人民群众的推动下，领导联邦平定了南部反动奴隶主的武装叛乱，颁布了解放黑人奴隶的宣言。在奴隶制度废除之后，美国资本主义获得了迅速的发展。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当时的报刊和私人书信中对林肯和美国内战有过许多重要的论述，他们对林肯的历史作用，作了基本肯定的评价。马克思认为林肯颁布的《解放宣言》是“在联邦成立以来的美国史上最重要的文件”，“要想从林肯的所作所为中找出美学上的不雅、逻辑上的缺陷、形式上的滑稽和政治上的矛盾……是再容易不过了。尽管如此，在美国历史和人类历史上，林肯必将与华盛顿齐名！”（《北美事件》，《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5卷586页）

本书作者卡尔·桑德堡（1878—1967年）是美国诗人和传记作家。他为写林肯的传记，曾花了大约三十年的时间收集有关资料。他于1926年和1939年先后出版了两卷《林肯·草原年代》（就任美国总统以前时期）和四卷《林肯·战争年代》（就任美国总统以后时期）。其后又于1954年出版了三卷本《林肯·草原年代和战争年代》。桑德堡的写作态度比较严肃，他写的这部传记为我们研究林肯和美国内战，了解美国资产阶级革命

的历史提供了比较丰富的资料。中译本主要根据美国 1970 年出版的一卷本节译，并从六卷本中补充了必要的材料。各章标题大都是原著所有的，有几章标题根据节译内容略加增删。译者对正文的内容加了一些注释，并编了人物简介和大事年表附在书末。

本书是三联书店和云南人民出版社共同组织翻译的，以同一版本分别在北京和昆明印行。从 1987 年起，改由东方出版社出版。

目 录

第一 章	荒野童年.....	(1)
第二 章	纽萨勒姆的岁月.....	(14)
第三 章	年轻的州议员.....	(23)
第四 章	斯普林菲尔德的律师.....	(32)
第五 章	就任国会众议员.....	(40)
第六 章	回到家乡斯普林菲尔德.....	(55)
第七 章	在动荡中发展着的美国.....	(65)
第八 章	日益激化的奴隶制争端.....	(77)
第九 章	大辩论.....	(86)
第十 章	“只有时势才能造就一个总统”.....	(95)
第十一 章	“玛丽， 我们当选了”.....	(113)
第十二 章	“房子裂开了”.....	(128)
第十三 章	“我向你们亲切地告别”.....	(136)
第十四 章	美国往何处去。林肯赴华盛顿.....	(139)
第十五 章	林肯宣誓就任总统.....	(154)
第十六 章	萨姆特堡垒和战争威胁。招募军队.....	(166)
第十七 章	杰弗逊·戴维斯及其政府.....	(180)
第十八 章	混乱。恐怖。危险.....	(183)
第十九 章	布尔河会战。麦克累伦。弗里芒特。“特伦 特号”事件.....	(197)

第二十 章	战时政治。贪污舞弊.....	(215)
第二十一 章	西线唐纳尔逊和夏伊洛之战。“蒙尼陀号” 与“梅里马克号”的海战。东线“七日之 战”。颁布宅地法.....	(228)
第二十二 章	第二次布尔河会战。血染安提塔姆.....	(244)
第二十三 章	错综复杂的奴隶制问题。《初步解放宣言》...	(253)
第二十四 章	麦克累伦的“行动迟缓”。弗雷德里克斯堡 会战。1862年国情咨文.....	(268)
第二十五 章	内阁风潮。默弗里斯博罗血战.....	(277)
第二十六 章	1863年的《最后解放宣言》.....	(283)
第二十七 章	胡克将军。钱瑟勒斯维尔会战。大灾难.....	(291)
第二十八 章	格兰特能拿下维克斯堡吗?	(301)
第二十九 章	阴影重重。林肯在1863年初.....	(306)
第三十 章	葛提斯堡战役。维克斯堡之围。 1863年的暗潮.....	(328)
第三十一 章	林肯处在风暴的中心.....	(341)
第三十二 章	激战奇卡莫加。1863年的选举胜利.....	(350)
第三十三 章	林肯在葛提斯堡发表演说.....	(360)
第三十四 章	史诗般的1863年接近尾声。南部重建计划...	(368)
第三十五 章	1864年格兰特被授予陆军最高指挥权.....	(377)
第三十六 章	共和党会再次提名林肯为总统候选人吗? ...	(384)
第三十七 章	为战争筹款。艰难的岁月.....	(393)
第三十八 章	蔡斯渴望竞选总统。1864年春。血和怒.....	(401)
第三十九 章	格兰特1864年的攻势。林肯视察军队.....	(414)
第四十 章	全国联邦党提出林肯—约翰逊候选名单....	(422)
第四十一 章	保卫华盛顿。和谈试探.....	(427)
第四十二 章	战争中最暗淡的一个月——1864年8月....	(442)

第四十三章	1864年激烈的秋季竞选运动.....	(455)
第四十四章	大选。马克思起草的国际工人协会致 林肯的信。任命首席法官.....	(472)
第四十五章	“失踪的军队”。战俘营.....	(485)
第四十六章	艰苦的1864年终于结束了.....	(499)
第四十七章	第十三条宪法修正案.....	(509)
第四十八章	南部士气低落。汉普顿罗兹湾和平谈判。 薛尔曼扫荡南卡罗来纳.....	(516)
第四十九章	第二次就职演说.....	(531)
第五十 章	总统无休止的日常工作.....	(535)
第五十一章	林肯视察格兰特的军队。格兰特突破 李军防线.....	(538)
第五十二章	攻克里士满。李军在阿波马托克斯投降.....	(548)
第五十三章	“不是在悲哀里，而是在衷心喜悦中”.....	(557)
第五十四章	殉难日.....	(563)
第五十五章	行凶之夜.....	(569)
第五十六章	震动。凶手。悲痛的人民.....	(578)
第五十七章	“大树倒下才量得最准”.....	(586)
人物简介.....		(595)
大事年表.....		(623)

地 图 目 录

1.林肯一家西迁路线.....	(3)
2.1861年的美国.....	(176)
3.东线战事(1862年3月—9月)	(246)
4.西线战事(1861年—1865年)	(303)
5.东线战事(1863年5月—1865年4月)	(539)

第一章

荒野童年

1776年，当十三个美洲英属殖民地向全世界宣布著名的《独立宣言》的时候，在罗金汉县住着一个弗吉尼亚州民兵上尉，名叫阿伯拉罕·林肯。他继承了父亲约翰·林肯的一个二百一十英亩^①的农场。当时，许多英格兰、苏格兰、爱尔兰、德国和荷兰的移民正纷纷前来占据谢南多亚河谷的青山绿坡，着手开发这些长期为印第安人^②所拥有的处女地。约翰·林肯便是他们当中的一个。

阿伯拉罕·林肯娶巴舍巴·赫林为妻，生了三个儿子——莫迪凯、乔赛亚和托马斯，两个女儿——玛丽和南希。多年来，他的朋友丹尼尔·布恩每从肯塔基旅行归来，总要向他描述那边的河谷：黑壤遍地，青草漫野，林木森森，流水潺潺，野兽成群，游鱼满溪。特别使他向往的是布恩所说的那里的土地只要四十美分一英亩。1782年，阿伯拉罕·林肯便卖掉农场，整装结伴，沿着荒野路^③，穿过坎伯兰山口，往北再往西，迁到肯塔基，全家在格林河畔住下，并申请购买两千多英亩土地。

托马斯·林肯渐渐长大，他同亲戚朋友在肯塔基各地住过，

①一英亩约合六市亩。（本书的注释都是译者所加的）

②印第安人是美洲的土著居民，原为北美大陆的主人。

③“荒野路”从弗吉尼亚东部起，经坎伯兰山口和肯塔基州中部，通到俄亥俄河。这是美国早期向西部移民的主要通道之一。

有时他外出给人当雇工，但多半是在华盛顿县。这段时间里他学会了木匠手艺。十九岁那年，托马斯·林肯在肯塔基州民兵团服役，二十四岁时在坎伯兰县当警察。

1803年，托马斯·林肯用一百一十八英镑的现款在哈丁县城伊丽莎白敦以北七英里^①的米尔河畔，购买了二百三十八英亩土地。1806年3月，他受伊丽莎白敦一个商店老板布利克利的雇用，驾驶一只平底船沿俄亥俄河和密西西比河顺流而下，把一批货物运往新奥尔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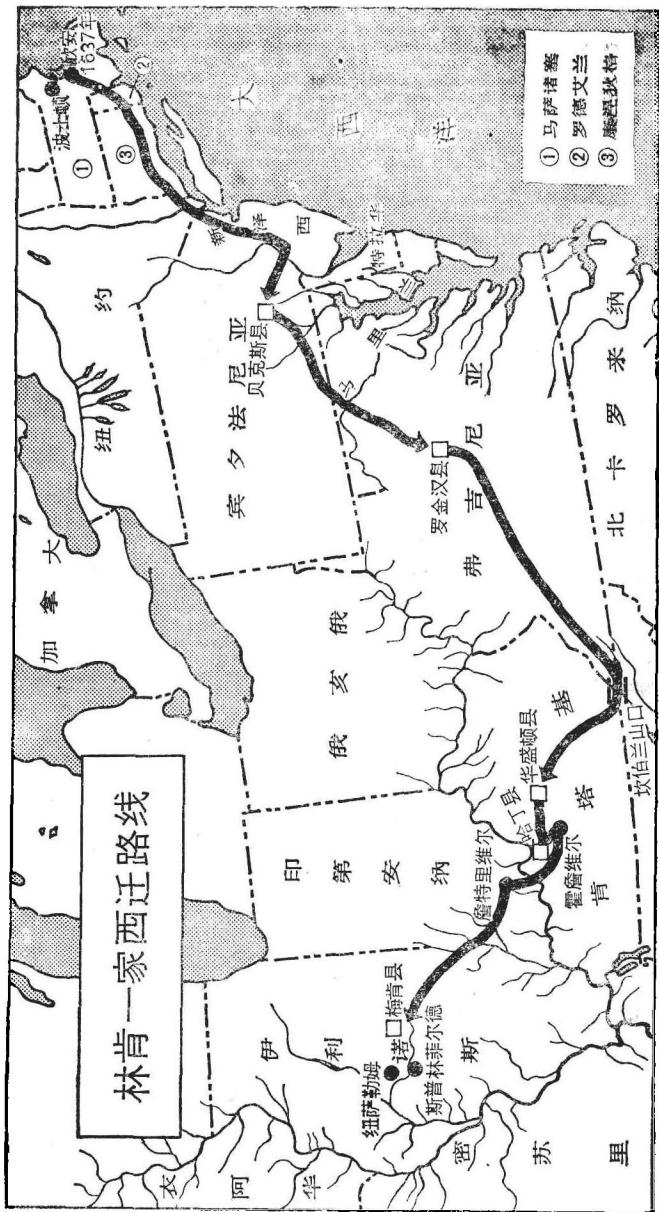
二十八岁的托马斯·林肯于1806年6月12日在华盛顿县比契兰与露西·汉克斯的女儿、二十二岁的南希·汉克斯结婚。婚后，



林肯出生的小木屋

这是一栋只有一个房间的小木屋，按照传统说法，林肯1809年2月12日就出生在这里。这栋木屋现存肯塔基州霍奇维尔的林肯纪念馆。

①一英里约等于一点六公里。



(按原图译制)

林肯一家西迁路线

阿伯拉罕·林肯一家是跟随美国边界西移而迁移的移民典型。这个家庭最初于1637年来到马萨诸塞。到美国革命时，他们住在弗吉尼亚，1782年他们顺着荒野路进入肯塔基。1809年2月12日林肯诞生于该州哈丁县的霍普维尔附近，1830年刚满二十一岁时，迁到伊利诺斯州梅肯县。

托姆^① 做木工为生。

1807年2月10日，南希生了第一个孩子，取名萨拉。

1808年5月花开时节，托姆和南希带着女儿从伊利莎白敦搬到乔治·布朗菲尔德的农场，托姆仍然又做木工又干农活。这年，托姆·林肯全家又搬到离霍詹维尔约两英里半的诺林河南汊口他们自己的土地上。他尽力开垦那贫瘠坚硬的土地，在附近森林里采伐圆木盖起一栋小木屋。这栋小屋的地面用泥土夯实，只有一扇用皮革做铰链的门和一扇小窗。透过小窗可以看到外面的天气、雨雪、太阳、树木、起伏的草原和低矮的群山。一个粘土砌成的烟囱送出缕缕轻烟。

1809年2月12日星期天早晨，木屋中请来了一个助产婆。这个助产婆和托姆·林肯以及呻吟中的南希·汉克斯，为这个战争与流血、梦想与幻灭的世界迎来了一个新生婴儿。这个男孩取名阿巴拉罕·林肯，和他祖父同名。他在寂静的环境里，在一个身处荒野的母亲的阵痛中，诞生在一张铺着玉米皮或许是鸡毛的床上。

托姆·林肯曾经在他家东北方向十英里处的诺布河畔买了二百三十英亩土地。1811年春，他把全家搬到那里。那边的土地肥沃些，邻居也较多。著名的坎伯兰小道，也就是从路易斯维尔到纳什维尔的主要通道，就从托姆新盖的小木屋附近穿过。他们经常能看到带篷大车载着移民向南、向西、向北驶去，兜售马口铁器皿和杂货的小贩沿途叫卖；在徒步跋涉的成群奴隶的后面，是高踞马背的监工或奴隶贩子；有时，也会看到国会议员或州议员坐着漂亮的马车前往路易斯维尔参加会议。

①托姆是托马斯的爱称。

小阿伯^①就在这里一天天长大，学会了走路、说话，稍大一点，又学会了做日常零活，如送信传话、提水、搬运劈柴、清扫炉灰。他还得在种着成行的豆子、洋葱、玉米和土豆的地里锄草，尝到了手上磨出水泡的滋味。这个在高山深谷环抱中的诺布河农场，是阿伯·林肯记忆中的第一个家。

萨拉和阿伯在学校开学而家里又不需要他们干活时，每天步行四英里去上学。在一间泥土地面、独门出入的圆木盖的校舍里，他们学习二十六个英文字母和十个阿拉伯数字。他们的第一个老师是个天主教徒，第二个老师曾经当过小酒店的老板。小阿伯跟他们学写字，养成了爱练字的习惯，他用木炭东涂西抹，在尘土上练，在沙地和积雪上练。书法对他具有一种特殊的魅力。

托姆·林肯为他对诺林河农场和诺布河农场的产权问题打了两场官司。当时，奴隶制^②正在扩展。1816年哈丁县有一个纳税

①阿伯是阿伯拉罕的爱称。

②在欧洲殖民者到来之前，北美大陆的居民印第安人仍处在原始社会阶段。英国在北美的殖民地一开始就是建立在资本主义的基础之上的。自1619年第一批非洲黑人被贩卖到南部的弗吉尼亚当奴隶起，黑人奴隶制也就逐步扩展开来了。经过1775—1783年独立战争，美国人民推翻了英国殖民统治，但是消灭奴隶制这一民主革命的任务没有获得解决。在一国之内同时存在两种社会经济制度——北部的资本主义自由雇佣劳动制和南部的种植场黑人奴隶制，这是独立后的美国的一个历史特点。

美国南部奴隶制种植场经济是一种商品经济，它是为世界资本主义市场而生产的，但就生产关系和剥削、奴役的方式来说，和资本主义是不同的。马克思指出，美国种植场“一开始就是为了做买卖，为了世界市场而生产，这里存在着资本主义生产，虽然这只是形式上的，因为黑人奴隶制排除了自由雇佣劳动，即排除了资本主义生产的基础本身”（《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6卷第2分册第339页）。奴隶是奴隶主的财产，他们在皮鞭和刺刀的驱使下从事极为繁重的体力劳动，但其劳动产品全部为奴隶主所

人竟拥有五十八名黑人奴隶。托姆·林肯决定迁往印第安纳，其原因正如阿伯后来所写的那样，“部分是因为奴隶制问题，而主要是因为地契上的纠葛”。

1816年12月，托姆·林肯同南希、萨拉、阿伯，带着四匹马和一些最必需的家什，离开肯塔基北上，渡过俄亥俄河进入当时印第安纳的佩里县(后改名为斯潘塞县)。他们在丘陵起伏、树木丛生的原始荒野中长途跋涉，遍地是高大的橡树、榆树、桦树、山茱萸以及被葡萄藤紧紧缠绕着的矮树丛。托姆不时走在前面，多半在阿伯的帮助下用斧子在荆棘中劈开一条小径，这时薄雾笼罩着大地，冬天的阴冷湿气不断从地下冒出来。阿伯后来写道：“这是一片荒野地带，森林里还有熊群和别的野兽出没，豹吼声使夜空中充满了恐怖”，“熊群追噬野猪”。大地一片荒凉，移民寥寥无几，大约每平方英里只有一个人，每隔两三英里才有一家农户。

占有。奴隶没有人身自由和任何权利，主人随时可以将其出售、剁手、割耳或处死。

1860年美国总人口为三千一百四十四万余人，北部十九个自由州有一千九百二十万人，其中二十七万自由黑人；南部十五个蓄奴州有一千二百二十四万人，其中八百零三万九千白人，三百九十五万三千多黑人奴隶，二十五万一千自由黑人。南部奴隶主为三十八万三千六百三十七人，其中占有两百个以上奴隶的大奴隶主有三百一十二人。在南部实行残暴统治的奴隶主寡头集团不仅同广大的黑人奴隶存在着不可调和的矛盾，而且同人数不断增长的白种贫民尖锐对立。马克思指出：南部奴隶主“是一个狭小的寡头统治，与之对立的是好几百万所谓‘白种贫民’，这些白种贫民的人数由于地产的集中而不断增长，而他们的处境也只有罗马帝国极度衰微时期的罗马平民才可比拟”（《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5卷第354页）。

内战爆发后，四个蓄奴州留在联邦内，因此，联邦政府方面有二十三个州（加上1863年成立的西弗吉尼亚州则为二十六个州），二千二百万人，叛乱分子的南部同盟方面在形式上有十一个州，九百万人，其中三百多万为黑人奴隶。

他们历尽艰辛，披荆斩棘，穿过荒野，来到离俄亥俄河约十六英里、靠近鸽子河的一块较为开阔的高地上。他们全家动手，匆匆忙忙地搭起一座窝棚，也叫“半敞帐篷”。在敞开的那一边，日日夜夜地燃烧着一堆篝火。这年冬天，在他们到达后的几周之内，托姆·林肯在邻居和将满八岁的小阿伯的帮助下，盖起了一座二十英尺^①长十八英尺宽的带阁楼的小木屋。

那是艰苦的一年，正如阿伯后来所形容的那样，是“非常艰辛的日子”。他们要砍树，除草，在少得可怜的几英亩土地上挖开长满草根的荒地，然后种上庄稼。他们吃的大多是从附近森林里猎获的野味，如鹿、熊、野火鸡、野鸭和野鹅。有时，成群的野鸽掠过天空，黑压压的一大片。晚上，小木屋里用木柴、松明子和猪油照明。从春末到深秋，阿伯和萨拉都光着脚板出去采摘榛果和其他野果子回家，有时候他们紧张地望着父亲用烟熏走树上的蜜蜂后割蜜。有一个缺陷是用水困难。阿伯和萨拉差不多得跑一英里路去打泉水。托姆打过几口井，但都干涸了。

他们一家是美国边疆^②开拓者的一部分，和很多移民一样，开垦着长期沉睡的处女地，开拓着中西部^③新的垦殖区。成千上

①一英尺约合零点三零五米。

②美国独立时，西部疆界在密西西比河，阿勒格尼山脉以西到密西西比河的大部分地区是未开垦过的土地。1803年美国政府利用法国对英国作战的时机，向法国“购得”密西西比河以西至落基山脉的大片土地——路易斯安那，使美国版图增加一倍。在十九世纪四十年代，美国又通过战争和其他侵略手段掠夺墨西哥的大片领土，使它的疆界扩展到太平洋海岸。

③“中西部”指美国北部的阿勒格尼山脉和落基山脉之间的地区，包括今俄亥俄、印第安纳、伊利诺斯、密执安、威斯康星、明尼苏达、衣阿华、密苏里、堪萨斯、内布拉斯加等州。更泛指一点，中西部还包括南达科他、北达科他两州。美国中西部有着辽阔的草原，伊利诺斯州又称“草原州”。林肯在当选总统以前大部分时间是在中西部草原地区度过的。

万的移民坐着大车穿过东部山脉的隘口，或者乘坐平底船、驳船和汽轮沿着俄亥俄河涌向西部，去购买每英亩只要两美元的国有土地。沿着通往西部的小道、大路和移民踩出的小径，一路上到处是破车的轮子，野草遮没了辐条和轮圈，附近多半还有生锈的铁锅和死人死马的骷髅。有些拓荒者想坚持到底，但半途倒毙了。当时有句流行的话：“懦夫不敢行，弱者死道旁。”这话对那些半路突然染病或遇上连绵不断的阴雨、风暴、大风雪而丧生的坚强者来说，是很不公平的。

1816年12月，当林肯一家到达鸽子河的时候，印第安纳已经来了很多移民，具备了“被接受加入联邦^①的条件”。大约就在这时，小阿伯提出了一个严肃的问题：“联邦？什么是联邦？”

1818年10月5日，当秋色染红了高大的橡树和寂静的枫林时，死亡夺走了林肯的母亲、三十四岁的南希的生命。她安详地躺在屋角的木床上，合目而逝，永远安息了。随之而来的是艰苦的一年，十二岁的萨拉成了主妇，管家做饭，托姆·林肯则在丹尼斯·汉克斯^②和阿伯的帮助下，着手开垦更多的荒地，种上庄

①美国独立后制定的第一部宪法，名叫《邦联条例》，于1781年开始施行。条例规定：美国由各个独立州组成邦联制国家，邦联会议的主席只能通过各州当局行使权力，中央政府的权力很小。1787年通过新的宪法，把美国从邦联制国家改为联邦制国家。联邦（即中央）政府权力有所加强，但各州在内政方面仍有很大权力，可以维持其特殊制度。1789年联邦政府成立，乔治·华盛顿当选为第一任总统。

美国最初有十三个州。1787年的法令规定，俄亥俄河西北各垦殖区的居民达到六万人时就可取得州的资格参加联邦，与原有的各州享有同等权利。印第安纳在1816年作为一个州被接受参加联邦。

②丹尼斯·汉克斯是阿伯·林肯的表兄，父母双亡后和林肯家一起生活。

稼，把农场经营起来。

11月给阿伯和萨拉带来了寂寞的时光。父亲出门了，答应不久就回来。托姆穿越森林，渡过俄亥俄河，直奔肯塔基的伊丽莎白敦，来到寡妇萨拉·布什·约翰斯顿的家。12月2日他们结婚了。

一天早上，阿伯和萨拉又惊又喜地看到一辆四驾马车来到他们开出的地里。父亲从车上跳下，跟着下来的是托姆的新妻、孩子们的继母萨拉·布什·林肯，后面是她和前夫生的三个孩子——十三岁的萨拉·伊丽莎白、十岁的马蒂尔达和九岁的约翰·约翰斯顿。他们从车上拿下一床羽毛褥垫、几个枕头、一个黑色的核桃木柜子、一口大衣箱、一张桌子、几把椅子和壶、锅、刀、叉、汤匙等家伙。

“这是你的新妈妈。”父亲告诉小阿伯。这时，阿伯正仰望着这位健壮、高大、面色红润的妇人，她神色温和，说话从容，举止端庄。阿伯一下子就感到她是个和蔼可亲的人。

十一岁时，阿伯又上学了。多年以后，他描写他童年生活过的地方时说：“那里也有些所谓的学校，但对教师从来不提什么条件，只要会读，会写，会算到比例就行了。如果一个被认为懂得拉丁文的过路人偶尔在附近停留时，他就会被视为奇才。”常常是在冬天，偶尔有教师来到鸽子河时，学校就开学；教师一走，学校就关门。阿伯后来说：“他全部上学的时间加在一起还不到一年。”

学会看书后，阿伯把能找到的书都看遍了。多年后，丹尼斯·汉克斯在回忆他表弟的读书习惯时说：“阿伯十二岁以后，我从未见到他不随身携带书本。他把书塞在衬衫里，把玉米饼装满裤袋就耕地去了。晌午时他坐在树底下边读边吃。晚上回家，他把椅子往烟囱边一放，背靠着墙就读起书来。”在那阴沉的岁月中，是书本照亮了那暗淡的小屋。